证券代码: 002254

##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 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两全先 生召集,副董事长徐立新先生主持,宋西全先生、陈殿欣女士、齐贵山先生、王 吉法先生、金福海先生、程永峰先生、唐长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 知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 1、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更换选举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刘勋章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附后),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新任董事经 股东大会选举就任后,陈殿欣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由新任董事接任。

陈殿欣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董事应尽 的职责,对于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公司董事会深表感谢。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2、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 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 2023年12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 巨潮资讯网。

监事会对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山东松茂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 网披露的《山东松茂律师事务所关于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3、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在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后,办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 及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4、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情况,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5、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改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6、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

7、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

8、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

9、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

##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勋章先生,中国籍,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3年1月至2022年1月,历任龙口市大陈家镇政协干事、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龙口市北马镇团委书记、副镇长;龙口市委、市政府信访局副局长;龙口市地震局局长;龙口市诸由观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龙口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龙港街道党工委书记;龙口市兰高镇党委书记;龙口市环保局党组书记、局长;龙口市综合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龙口市财政局党委书记、财政局局长;龙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工委书记、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金融服务中心主任;龙口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2022年1月至2023年11月,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2022年9月至2023年11月,兼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23年11月至今,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23年11月至今,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刘勋章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在公司控股股东国丰控股处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刘勋章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